

兰州野生动物园门票“从10元涨到150元” 动物园去不起了？

事件概述

今年5月14日,五泉山兰州动物园闭园,这个64年的动物园成为历史。历经四个多月后,全新的兰州野生动物园开园,却引起了不小的争议。9月24日,兰州野生动物园官方微信号发布了一则试开园公告,公布了动物园门票政府指导价为150元/人,步行游览区观光车政府指导价为30元/人。从2021年9月26日至10月31日为试开园时间,执行68元/人优惠票价。150元的全票价格,让不少人直呼“去不起”。26日上午,兰州野生动物园管理方表示,价格已经过物价部门批准。新园无论是在占地面积还是动物数量,或者是功能方面都大幅提档升级,且由企业投资建设,自负盈亏,所以门票价格有所抬高。

(来源:极目新闻)

网友评论

@马儿:动物园一般都是孩子们去玩,再加上大人,共要好几百……吃不消太贵了!

@邓浩然微博:我觉得,明码标价,而且不是垄断,倒也是无所谓。你贵,我不去,也不刚需。

@海蓝文悦:这价格赶上北京野生动物园了。

@CheriVinci:好的动物园应该提高门票收入,毕竟只有资金足够才能做好动物福利。

@莫汉莫尼:10块钱的野生动物园还有吗?都得三位数了。前提是你得配得上野生动物园这个配置。

@王海涛:区分服务范围与项目未尝不可。

@红黑飞鱼:问题是兰州没有动物园了,就一个野生。不能让百姓没有选择权。



小编说两句

动物园有城市动物园和野生动物园类型上的分别,前者以动物科普为主,比较便宜,后者有了更多的体验性,价格也贵上不少。兰州动物园一关一开,一下子从城市动物园横跳至野生动物园,属性也变了,使得门票价格差距明显。然而关键在于,当地民众没得选,这是唯一的动物园。新园是否配得上150块钱的门票价,还有待游客的检验,但对人们来讲,低成本参与动物科普的权利,在无形中丢失了。



海归硕士连续支教10年? 回应:拍摄仅为公益宣传

事件概述

近日,高调的支教海归女硕士龙晶晴火了。在一些宣传中,龙晶晴头顶海归硕士的高学历、连续10年参与支教、足迹遍布24所偏远学校、毕业后即投身公益。以她为主题的短视频号也非常火爆,视频中,龙晶晴大多穿着黑白T恤,配上标准的八颗牙微笑;在山间小径中,她带着孩子们翩翩起舞……在经过大量宣传爆红以后,使其遭到社会质疑。4月,龙晶晴成立的善吟工艺发起爱心暑托班,5000元参加活动可获得证书。24日,龙晶晴接受采访称,筹款由合伙人发起,最终并未成行。拍摄仅为公益宣传而不是作秀,未标榜自己是长期支教老师。

(来源:新京报)

网友评论

@离鸢.:过度包装。

@三夜突:虽然很赞赏她支教的行为,但过分宣传大可不必。

@流浪在哪里:同一时段留学9年,支教10年,共24所学校确实让人不解。解释清楚也好。

@罗子浮:让更多的人去注意到大山里的生活,可以。但是出钱就给证书就很不对。

@小唐小唐从不颓唐:这段时间也一直在关注这个事情,助教行为值得肯定,但是搞成商业模式真的不妥。

@兰子:去两天就走人,对留守儿童到底有啥意义?

@亨达利:不管是支教10年还是助学10年,肯定会影响孩子们的学识的。不管出于什么目的,能去支教的都是好样的。用自己的知识与思想境界去影响孩子们,觉得他们挺牛的。

小编说两句

可能,社会大众最大的质疑点就是“连续10年支教湘西”。什么是连续10年?什么是支教?在这两个词的理解上,公开宣传和事实描述存在差距。所以,可能存在一个“过度包装”的问题。但其实龙晶晴本人并没有什么坏心思,可她需要去承受“翻车”带来的形象损失。应该说,这也给做公益人提了个醒:做一分事情,就说一分话,切不可夸大其词。



“楼长”学姐宿舍查零食 女生被罚150个下蹲致残

事件概述

今年14岁的四川泸州市合江县先市职业高级中学初三女生李雪(化名),2020年6月10日晚在学校因被查出带零食进寝室,被学生会“楼长”学姐惩罚做了150个下蹲,身体留下终身残疾——因脚关节骨折损伤,李雪被鉴定为至少10级伤残。该女生事发后心理也受到影响,处于抑郁状态。近日,李雪母亲周霞(化名)向记者表示,事发将近一年后,学校虽然承认李雪受伤是在校内发生且校方有一定责任,但经过教体局等部门多次协调后,双方仍未达成最终处理方案。

(来源:上游新闻)

网友评论

@元寰:学生会干部真以为自己不是学生是个官了?

@cn布尔什维克Marxism:到底是谁给了同学间处罚权?

@蓝桉:让学生管理学生?怎么想的,学生的思维能力能和成人一样吗,做事能想得到后果吗?

@壘丘路人:我小学的时候,老师把所有的事儿都交给班长,维持纪律,检查作业,班长说好就好,说不好就不好,我记得他经常跟同学们要东西,我们有什么好东西也都要先分给他一些……

@肉饼饼:这太可怕了,学校得负责任。

@骚年人:这算是变相的校园暴力了吧?呵呵。

@憨憨:从小就跟儿子说“超出能力范围的事坚决拒绝!立即通知我”。

@小猪的二人世界:“体罚”二字掩盖不了故意伤害的实质。

@圆心:这是刑事案件,必须警方介入。

小编说两句

学生干部惩戒学生,有这个权力吗?这是谁给的权力?需要明确的是,实施教育惩戒的主体应该是学校、教师,而我们认知中学生干部的管理,其实更多是以管理服务学生,如发现同学有违纪违规行为时报告给老师,而不是自作主张进行体罚。校方若胡乱“授予”学生干部教育惩戒权,恐怕难辞其咎。学校应当是教育的场所,而不是管理的牢笼。



考古发掘动用大型机械? 国家文物局公开通报

事件概述

国家文物局近日在其官网公开了《关于安徽省文物考古研究所违规发掘阜阳古城遗址情况的通报》。通报称,2020年4月至12月安徽省文物考古研究所在阜阳古城遗址考古发掘过程中,考古发掘项目负责人长期不在考古工地,现场发掘人员擅自变更考古发掘计划,动用大型机械挖掘破坏文物。国家文物局即时向安徽省文化和旅游厅、文物局反馈了检查情况,责成加强考古管理、严肃追责问责,强化文物安全。

(来源:中新网)

网友评论

@·oxo·:用机械?这样会破坏到文物!

@爱慕未消ting:省文物考古研究所?居然如此不规范!

@梯青塔:我嘞个去!我挖地瓜都小心翼翼地。

@文质彬彬:三星堆用小竹签,阜阳用挖掘机?!

@Lzh9:大部分考古工作者都是兢兢业业的,这位肯定不是第一次使用挖掘机……

@电量还剩7:是蠢还是坏?!

@魁北克:为啥项目负责人长期不在岗?擅离职守?走穴鉴定文物去了?

@许长智律师:项目负责人长期不在现场,导致现场被破坏得那么严重,不构成渎职行为吗?不应该被处罚吗?实际上,责任心比专业更重要。

@之间:擅自变更发掘计划?好吧,那判几年?

@文正:一言难尽。建议对内:提高发掘团体资质门槛,放开领队指标限制,完善考古技工管理;对外:对地方行政领导进行文物保护法普法教育。

小编说两句

看之前的报道,阜阳古城遗址是个挺重大的考古发现。但是没想到,这份通报中展示了:现场组织的混乱,手段形式的粗暴。能想象用挖掘机挖文物吗?那还不是珠碎玉破吗?!进行考古发掘,目的应该是保护,但一个专业的考古队反而“保护性破坏”,也是人们想不到的。文物保护工作还是需要专业和细致。这项事业马虎不得,要让专业的人做专业的事。